

大丰区万盈镇川东港 B10 堆土区土方出售项目招标公告（二次）
（招标编号：2024121301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江苏省，盐城市，大丰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大丰区万盈镇川东港 B10 堆土区土方出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30 万元，招标人为盐城市大丰区万盈镇人民政府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约 130 万元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大丰区万盈镇川东港 B10 堆土区土方出售项目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大丰区万盈镇川东港 B10 堆土区土方出售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营业执照（经营范围包含土石方）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有意竞买者请在 2024 年 12 月 28 日 17 时前携营业执照（经营范围包含土石方）、法人身份证等有效证件至我司指定地点办理竞买登记手续，报名材料费 600 元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 年 01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江苏同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 年 01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江苏同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

七、其他

竞买前需缴纳竞买保证金壹万元整（¥10000.00 元），以转账形式直接汇至江苏同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账户，账号：3209820601010000002165，开户行：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华支行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盐城市大丰区万盈镇人民政府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盐城市大丰区万盈镇人民政府

地 址：大丰区万盈镇

联 系 人：张勇

电 话：15161956362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江苏同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大丰区人民北路 330 号二楼（兴区加油站南侧）

联 系 人：季玲玲

电 话：15851014460

电子邮件：714717334@qq.com

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季玲玲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